

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良庆区税务局

税务文书送达公告

周晓蓉（身份证号：450103*****0026）：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》第一百零六条规定，因采取其他方式无法送达，现将《税务事项通知书》（南良税通〔2023〕211号）予以公告送达。自公告之日起满30日，即视为送达。

请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，到南宁市良庆区玉洞大道33号南宁市民中心C座5楼C503办公室领取上述文书正本。

联系电话：0771-4508550

特此公告。

税务机关（签章）
2023年2月9日

